

臺中市選舉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99 年 3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1 時 0 分

二、地點：本會 9 樓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胡主任委員志強

紀錄：顏妃真

四、出席人員：蕭家旗 蕭清杰 蔡壽男 薛秋發 呂英俊 賴宗良
黃士欣 吳東裕 方邦良 陳惠玲

列席人員：

監察小組召集人：林文朝 王正喜

本會各組室：王秋冬 劉宏忠 鄭乾隆 陳哲耀 賴素金
扶克華 陳麗貞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各位委員、各位列席的好朋友、各位同仁，今天早上召開大台中市成立選舉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，由於會議日期決定得很倉促，謝謝各位撥冗光臨，相信絕大多數的委員原來有別的事情，但還是儘量配合，使得出席率這麼高，非常的感謝，相信在大家的領導、指教之下，可以做得很好，希望各位同仁加油！

六、報告事項

（一）監察小組工作報告

王召集人正喜報告：

這次是新成立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，所以彼此還很陌生，不過本人了解到各位在選舉路上，都有很深度的執行率，將來如果有機會能夠繼續執行監察工作，相信在各位委員的決議、指導之下，我們將會很賣力的去落實這項工作，謝謝！

林召集人文朝報告：

本人非常的榮幸來參加第 1 次大台中市選委會的委員會議，雖然本人在台中縣擔任了 23 年的監察小組召集人，但仍在學習，相信在胡市長的領導之下，在各位委員的支持之下，將來如何分配監

察工作，我們都會盡心盡力的來完成，謝謝！

(二) 各組室工作報告

總幹事報告：

感謝主委、各位委員撥空儘快進行這次選區劃分的會議，依照中選會的規定，我們必須在新直轄市選委會成立二週內，將選舉區劃分意見表函報中選會，因此匆促的召開本次委員會議，感謝各位委員的參加。

第四組陳組長哲耀報告：

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 99 年 2 月 26 日中選人字第 0993700093 號函規定，監察小組委員請於直轄市選舉委員會成立後 20 日內，將遴薦名單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辦理，目前正在作業中。

七、審議事項

(一) 案由：臺中縣、市合併改制為直轄市後第 1 屆直轄市議員選舉區如何劃分乙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：第一組)

說明：

1. 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 99 年 1 月 20 日中選一字第 0993100024 號函辦理。
2. 依上開來函規定，改制為直轄市之相關選舉委員會應於改制前辦理選舉區劃分公聽會，並於新直轄市選舉委員會成立後 2 週內檢附選舉區劃分意見表、選舉區劃分意見理由說明、選舉區劃分簡圖、公聽會會議紀錄等資料，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。
3. 原臺中縣召開之公聽會於 99 年 2 月 9 日由陳主任委員良義主持（會議紀錄如附件一，討論事項一），原臺中市召開之公聽會於 99 年 2 月 10 日由蕭委員家旗主持（會議紀錄如附件二）。
4. 檢附臺中市第 1 屆直轄市議員選舉區劃分意見表、選舉區劃分意見理由說明、選舉區劃分簡圖（如附件三）。

辦法：本案於本委員會議討論審議通過後，將檢附選舉區劃分意見表、

選舉區劃分意見理由說明、選舉區劃分簡圖、公聽會會議紀錄等資料，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。

決議：

1. 增加列入原住民選舉區。
2. 選舉區序號如有調整必要，授權總幹事決議，如期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。

(二) 案由：第 8 屆立法委員選舉臺中市選舉區如何劃分乙案，提請討論。
(提案單位：第一組)

說明：

1. 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 99 年 1 月 19 日中選一字第 0993100025 號函暨 99 年 2 月 4 日中選一字第 0993100045 號函辦理。
2. 依上開來函規定，改制為直轄市之相關選舉委員會應於 99 年 2 月底前辦理選舉區劃分公聽會，並於 3 月 31 日前檢附選舉區變更意見表、選舉區變更意見理由說明、選舉區變更簡圖、公聽會會議紀錄等資料，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。
3. 原臺中縣召開之公聽會於 99 年 2 月 9 日由陳主任委員良義主持(會議紀錄如附件一，討論事項二)，原臺中市召開之公聽會於 99 年 2 月 26 日由蕭委員家旗主持(會議紀錄如附件四)。
4. 檢附第 8 屆立法委員選舉臺中市選舉區變更意見表、選舉區變更意見理由說明、選舉區變更簡圖(如附件五)。

辦法：本案於本委員會會議討論審議通過後，將檢附選舉區變更意見表、選舉區變更意見理由說明、選舉區變更簡圖、公聽會會議紀錄等資料，函報中央選舉委員會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函報中央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上午 11 時 30 分